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81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Zhang Ning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及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Zhang Ning回避表决。

2、审议及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及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82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蒋稳仁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均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83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将于2023年度与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Zhang Ning已回避表决,其他8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书面意见如下:公司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决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因此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在事前审阅了此议案内容并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上述议案的提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的及时审议符合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应依法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我们认为:该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通过该项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均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2年预计金额	2022年已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	30,000-35,000	23,159.40	1、已实际发生金额目前为1-11月数据;2、2022年国内疫情等各方面原因,公司产品销售未达预期。
	北旭电子及其子公司	6,500	765	1、北旭电子于5月份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2、已实际发生金额对应的期间为【2022年1月至2022年5月】。
	小计	36,500-41,500	23,924.40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2023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已实际发生金额(注)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	26,000-27,000	12.54-13.03	23,159.40	12.40	根据下游客户采购需求进行调整。
	小计	26,000-27,000	/	23,159.40	/	

注:指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与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发生的销售产品总金额。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上表仅为公司相关业务部门估算金额。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介绍

(一)关联方:中策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60912074XW

成立时间:1992-06-12

注册资本:78,703.7038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1号大街1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轮胎、车胎及橡胶制品;汽车零配件、汽车附属用油、汽车装饰用品的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沈金荣

控股股东:杭州中策海潮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仇建平 仇非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547,076.20	3,246,486.14
净资产	1,185,951.47	1,051,584.49
营业收入	2,375,779.05	3,067,403.99
营业成本	1,993,801.26	2,569,664.20
营业利润	113,146.90	140,944.09
利润总额	113,156.42	137,893.17
净利润	110,593.82	136,06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10,593.82	136,066.14

(二)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Zhang Ning在中策橡胶担任董事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协议和定价策略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公平原则与中策橡胶及其子公司签订产品销售协议,公司与其本着长期合作、平等公平的原则,定价以双方确认的订单中的约定为准,不会因为关联关系影响定价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销售活动,中策橡胶是公司主要客户之一,与其及下属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是不可避免的。公司日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未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股票代码:603650 股票简称:彤程新材 编号:2022-084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00万元。

●使用期限:自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427号"《关于核准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800,18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001,800.0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不含税人民币2,345,785.4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89,832,414.5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1年2月1日到位,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200492_B0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74,498.08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42.37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927.54万元。具体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0万吨/年可生物降解材料项目(一期)	66,862.88	48,066.00	48,066.00	47,532.94	98.89%
60000t/a 橡胶助剂扩建项目	19,207.58	14,807.00	14,807.00	14,807.00	100.00%
研发平台扩建项目	10,000.00	4,895.00	4,895.00	942.90	19.26%
补充流动资金	12,250.00	12,250.00	11,215.24	11,215.24	100%
合计	108,320.46	80,018.00	78,983.24	74,498.08	94.32%

截至2022年11月30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余额
彤程新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阳支行	512903764610303	53,755,055.07
彤程化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石化支行	31050169520000001282	5,520,315.71
合计			59,275,370.78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使用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彤程新材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此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本次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因此,本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月17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17日

至2023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和监事会决议公告披露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Virgin Holdings Limited、Zhang Ning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50	彤程新材	2023/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其他人参会的,参会人需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参会人的身份证办理。

(三)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

(四)登记时间:2023年1月16日(上午 10:00-11:30,下午 14:00-16:30)。

(五)登记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25层2501室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2109966

传真:021-52371633

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3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月16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学府路16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16日

至2023年1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述会议决议、相关议案以及《健友股份关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将会议资料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1、2、3、4、6、7、8、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07	健友股份	2023/1/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3、登记时间:2023年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登记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学府路16号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3年1月13日下午16:00前送达登记地点;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5、联系方式

电话:025-86990789

传真:025-88690701

邮箱:bian.yaxing@nkf-pharma.com.cn

联系人:卞雅星

六、

其他事项

(一)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护工作;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请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在通知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并在会议当天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润贝航科		
保荐代表人姓名:于松松	联系电话:0755-82134633		
保荐代表人姓名:程久君	联系电话:0755-82134633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于松松、吴凯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2年6月24日-2022年12月16日			
现场检查时间:2022年12月16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章程、各项规章制度;2、查阅公司历次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文件,包括会议通知、签到表、会议记录、会议决议、公告等;3、访谈公司董事、高管等人员。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内部审计部门资料,包括任职人员名单、内部审计制度、历次内部审计报告;2、查阅审计委员会资料,包括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人员构成、会议记录等。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2.是否在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如适用)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如适用)	√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如适用)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如适用)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如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		
10.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文件及信息披露审批表;2、查阅投资者来访的记录资料,查阅深交所互动易网站刊载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3、访谈公司董秘,核对三会文件和披露的公告。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公司内部的相关规定;2、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明细、对外担保明细,查阅审议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资料和信息披露文件。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其制定、审批相关的三会文件;2、查阅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3、核对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和银行日记账;4、现场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5、访谈公司董秘。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了解业绩波动情况;2、访谈公司高管,查看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了解业绩波动的原因、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及公司的应对措施;3、查阅行业研究报告,与公司进行对比分析,了解业绩波动的原因。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股东等相关人员所作出的承诺函;2、查阅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1、查阅公司章程、分红规划、相关决议及信息披露文件;2、查阅公司重大合同、大额资金支付记录及相关凭证;3、访谈公司高管。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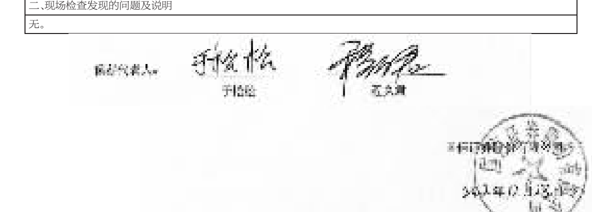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2022年培训情况的报告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润贝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贝航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规定,于2022年12月16日对润贝航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1、培训时间:2022年12月16日

2、授课人员:持续督导人员于松松、吴凯

3、参加培训人员:润贝航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部人员

4、培训主题:上市公司再融资情况概述。

二、培训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介绍了各类再融资品种的最新发行条件、发行情况及市场规模等,并结合案例讲解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润贝航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部人员加强了对再融资条件及再融资市场情况的整体认识,有助于润贝航科结合不同再融资产品的特点选择合适的再融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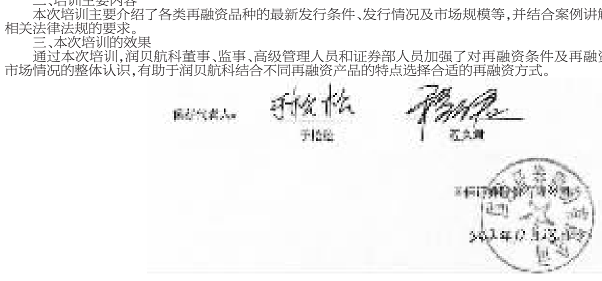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该部分基金办理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不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关于2022年岁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和《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申购及赎回业务,并自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下一开放日恢复申购及赎回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非港股通交易日日期列示如下:

	2023年
元旦	1月1日、1月2日
春节	1月19日至1月27日
清明节	4月5日
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4月7日至4月10日
劳动节	4月27日至5月3日
香港佛诞日	5月26日
端午节	6月20日至6月24日
中秋节、国庆节	9月27日至10月6日
香港重阳节	10月23日
香港圣诞节	12月25日、12月26日

上述暂停相关业务涉及的基金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9733	创金合信港股通大消费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7354	创金合信港股通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12315	创金合信港股通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012379	创金合信港股互联网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注:

1、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影响上述基金申购及赎回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jhx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68-0666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2022年12月16日发布的《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所述的C类份额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结束时间延长至2023年1月4日。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费率优惠方案: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原销售服务费率	优惠后销售服务费率
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C	016802	0.40%	0.01%

二、优惠时间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4日。

三、本公司相关业务费率优惠方案如有变化,将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8-0666

公司网址:www.cjh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创金合信怡久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及转换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约定,投资者办理有关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若该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本基金不开放或基金管理人可暂停该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对部分基金在2023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业务类型以各基金实际情况为准),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如下:

一、非港股通交易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非港股通交易日如下:

2023年1月	1月1日至1月2日(元旦)
	1月19日至1月27日(春节)
2023年4月、5月	4月5日(清明节)
	4月7日至4月10日(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4月27日至5月3日(劳动节)
	5月26日(香港佛诞日)
2023年6月	6月20日至6月24日(端午节)
2023年9月、10月	9月27日至10月6日(中秋节、国庆节)
	10月23日(香港重阳节)
2023年12月	12月25日至12月26日(香港圣诞节)

2023年12月28日至12月29日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4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若主要投资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或其它原因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具体业务办理安排以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10301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A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302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C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08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A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809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C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97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A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98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C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30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A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31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C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注:上表只包含参与港股通交易的本公司现行管理的基金,新发基金或其他基金新增参与港股通交易的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开放情况请见本公司的最新相关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integrity-funds.com)或拨打客服电话021-60581258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送出日期:2022年12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宛霖
任职日期	2022-12-29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历任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战略与产品部总监、ETF与指数投资部副总监、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裁、首席产品官、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产品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22年10月加入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现行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2年12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长

2 新任董事长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牛南洁
任职日期	2022-12-29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中国银行总行行长办公室、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下同)总裁办公室信息调研处、发展规划部信息调研处、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上海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研究发展处,历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助理总经理、资产经营部助理总经理、资产经营部副总经理、总裁办公室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办事处总经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3 离任董事长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董事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银国宏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2-12-29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现行规定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2-07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披露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称"本次交易预案")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向张浩、青岛智网企业管理服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恒汇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及青岛颢远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青岛国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控股股东潍坊滨投及其他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作价的100%,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交易对方张浩及其控制的企业青岛智网企业管理服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潜在关联方。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之一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相关公告。

2022年9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022年10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2022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调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三、风险提示

1、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取得最终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